

中共江苏大学委员会宣传部文件

宣传部〔2020〕78号

关于组织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作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民法典与师生员工的生活息息相关，既是人民权利的宣言书，更为维护人民权益织密防护网。全面抓好《民法典》的宣传教育工作，对于全面加强依法治校，建设法治校园具有重大意义。经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民法典》“六个一”学习宣传教育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法典》编纂的重要指示精神、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的重要地位，阐释好《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阐释好《民法典》关

于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阐释好《民法典》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积极倡导“法律即生活、生活即法律”，真正让《民法典》走到师生身边、走进师生心里，成为指导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进一步营造师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进一步引导师生在日常生活中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能力，进一步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为学校法治校园建设，推进学校事业健康向上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二、 活动安排

1. 开展一次专题学习讨论活动。将《民法典》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内容，推动教职员工准确把握、深刻理解《民法典》的编撰背景、重要意义和立法特色等，通过教师干部带头学习宣传《民法典》，带头依法履行职能行使职权，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师生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校园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2. 组建一支《民法典》师生宣讲团。学校依托法学院师生组建《民法典》师生宣讲团，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普及工作，重点宣传好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宣传好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等基本要求，宣传好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宣讲团名单和主题见附件）

3. 举办一场《民法典》宣讲活动。各二级党组织结合实

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活动，邀请校内外法学专家或师生宣讲团成员开展至少一场《民法典》学习报告活动，聚焦《民法典》的核心要义和重点问题，引导广大师生员工依法保障人民合法权益，确保《民法典》最新精神入脑入心。需邀请《民法典》师生宣讲团可请联系党委宣传部协调安排宣讲事宜，联系人：庄伟楠，联系电话：88790018。

4. 参加一次《民法典》知识竞赛。各二级党组织要积极组织师生员工参加《民法典》线上知识竞赛活动，关注“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在手机下方子菜单“齐参与”中找到“民法典竞答”进入答题界面，活动时间为即日起至12月（每月11日-30日）。

5. 开展一次《民法典》文化作品征集。鼓励创作以《民法典》内容为主的法治动漫微视频、宣传海报、书画作品、理论调研文章等，从师生员工的期待和需求出发，以听觉和视觉等层面推出《民法典》宣传产品，创新形式、接地气，让文本上的《民法典》真正“活”起来、“落”下去。作品请各单位于12月20日发至党委宣传部邮箱xcb2@ujs.edu.cn(文件名：单位+联系人+联系方式+文化作品)。

6. 开展一次《民法典》学习征文活动。结合对《民法典》的学习与研讨，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撰写对《民法典》的认识、理解，谈谈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感受。征文需紧扣主题、体裁不限、题目自拟，字数控制在1500字左右。

征文请各单位于12月20日发至党委宣传部邮箱xcb2@ujs.edu.cn(文件名:单位+联系人+联系方式+征文)。

三、相关要求

1. 统一思想认识，把握正确方向。各二级党组织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准确阐释《民法典》的重大意义、起草背景、重要精神和基本构成，确保《民法典》宣传的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

2.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担当。各二级党组织要把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坚持经常性宣传与集中宣传、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法治宣传与法治实践相结合，结合工作实际，明确措施要求，既要完成“规定动作”，又要做好自选项目。

3. 强化督促检查，推进落细落实。学校将结合“七五”普法总结工作及学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制度对《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开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把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年度普法工作成效检查。各二级党组织要落实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要求，制定宣传教育活动计划，研究创新各项举措，细化实施方案，统筹协调，推进落细落实，取得学习宣传教育实效。

请各二级党组织积极做好本单位《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的校内外媒体宣传工作，并及时将活动开展情况报党委宣传部。

附件：《民法典》师生宣讲团成员及宣讲主题

党委宣传部

2020年11月6日